

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室(文史研究馆)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3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结合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室（文史研究馆）（以下简称室（馆））具体情况，室（馆）认真组织开展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粤发办〔2018〕89 号）通知，室（馆）系省政府直属机构，为正厅级，加挂广东省人民政府文史研究馆牌子。

室（馆）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参事文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对参事文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1. 主要职责

（1）坚持参事文史工作的统战性、咨询性、荣誉性，贯彻执行党的爱国统一战线政策，建设高水平的政府咨询机构和广东特色新型智库。

（2）负责参事、馆员的遴选工作，组织参事、馆员学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支持参事、馆员参加爱国统一战线工作。

(3) 组织参事围绕省委和省政府中心工作及地方性法规等重要文件草案开展调查研究，反映社情民意，承办省参事决策咨询会，发挥参政议政、建言献策、咨询国是、民主监督作用。

(4) 组织馆员撰写和整理文史资料，开展文史研究和艺术创作、文化交流等活动，传承、弘扬岭南优秀传统文化，发挥存史资政、文化建设作用。

(5) 组织参事、馆员开展交流与合作。

(6) 完成省委、省政府和国务院参事室、中央文史研究馆交办的其他任务。

2. 内设机构

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参事业务处、文史业务处、联络与交流合作处、机关党委（人事处）。

3. 人员编制情况

(1) 核定编制：行政编制 35 名。设主任（馆长）1 名，副主任（副馆长）2 名；正处级领导职数 5 名（含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1 名），副处级领导职数 7 名。

(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有总人数为 333 人，其中：在职行政人员 38 名，工勤人员 2 人；离休人员 5 人，退休人员 48 人；参事 44 人，馆员 138 人，省参事室特约研究员 26 人，省文史馆特约研究员 19 人；领用遗属生活费人员 7 人；聘用工勤人员 6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在国务院参事室、中央文史馆的正确指导下，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室（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和文化建设重要论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高效统筹室（馆）疫情防控和参事文史工作，组织参事馆员认真履行参政议政、咨询国是、崇文鉴史、民主监督、统战联谊等职责，扎实推动新时代参事文史工作高质量发展。

2. 重点工作任务

（1）强化政治引领，深化理论武装。一是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决执行省委“两个维护”十项制度机制，严格落实政治要件闭环机制。认真贯彻党中央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文件精神，把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和经常性、基础性工作抓紧抓实。二是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聚魂。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和文化建设的重要论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和参事馆员深刻感悟思想伟力，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自觉用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参事文史工作高质量发展。三是筑牢意识形态防线。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期分析研判室（馆）意识形态工作情况，组织开展保密教育和网络安全培训，加强《广东参事馆员建议》《岭南文史》《馆员文库》以及室（馆）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加强对课题调研、学术研讨、艺术展览、文化交流等活动的意识形态审核把关。

（2）聚焦重大战略，精准建言献策，参政咨询质量实现新提升。一是精心筹备省参事决策咨询会。本年咨询会围绕“稳中求进、以进固稳，推动我省高质量发展的对策建议”主题，从战略实施、转型发展、绿色发展、文化民生四个方面深入调研，形成19篇高质量调研报告。同时，根据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精神，进一步修改完善调研报告，不断提高决策咨询的科学性、针对性、前瞻性和实效性，为广东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支持。二是广开言路建言献策。全年共编印《广东参事馆员建议》78期，获得中央、省领导批示28篇39人次，建言质量进一步提高，实效性更加凸显。三是积极履行参政议政职责。组织参事馆员参加省“两会”和省有关部门专家论证会等活动，及时反映社情民意、建言献策。结合调查研究，积极反映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重大政策在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以及义务教育、就业、医疗等民生热点问题，充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

（3）立足崇文鉴史，打造文化品牌，推进文化自信自强展现新作为。一是加强文史馆工作品牌建设。认真筹备2022“粤

港澳大湾区（广东）文史论坛”，在国务院参事室、中央文史研究馆的指导下，与东莞市人民政府、羊城晚报报业集团通力合作筹备论坛，进一步强化论坛汇聚高端文史研究资源、深耕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历史研究、助力人文湾区建设的学术交流平台的定位。高水平组织第二届“广东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学术座谈会。会议旨在为广州非物质文化遗产出新出彩献计献策，助力广州的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通过学术座谈，为广州历史文化名城建设和非遗创新发展汲取智慧、营造更好的保护利用氛围。举办“岭南文化进校园”活动，从岭南人文精神、广州文物考古、传统书法艺术、广东流行音乐、侨乡文化等方面生动诠释岭南优秀传统文化精髓，深耕学校传统文化教育，助力岭南文化传承与弘扬。二是扎实做好存史资政工作。一方面大力支持馆员著书立说，编印（出版）学术著作8部，加强《岭南文史》编辑出版工作，另外一方面做好馆藏古籍保护及整理研究工作，并深入开展文化专题调研，为推动广东文化事业发展献智献策。三是积极推动艺术创作与文化交流。为迎接党的二十大，与吉林省文史馆分别在广州和长春成功举办“翰墨丹青颂初心”喜迎二十大馆员书画作品联展，展出书画作品130幅，以书画艺术形式展现党带领中国人民不懈奋斗致富奔小康的伟大光辉历程，展现伟大祖国历经沧桑取得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伟大成就。此外还积极支持鼓励馆员书画艺术个展，积极推动艺术创作，不断弘扬岭南优秀文化。

（4）广泛凝聚共识，积极汇聚力量，统战联谊工作迸发活

力。一是加强粤港澳大湾区经济社会建设研究。结合参政建言积极主动开展海外统战联谊工作，在调研中加强与港澳同胞的沟通交流，增进共识。加强粤港澳大湾区经济社会建设研究和文化交流。二是密切联系社会各界。充分发挥参事馆员社会影响大、声望高、联系广泛的优势，加强与社会各界联系，凝聚统战合力。三是持续做好日常统战工作。积极开展敬老崇文活动，组织开展迎春座谈会、元宵茶话会、节日联欢会等联谊活动。加强参事馆员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认真做好新聘参事馆员遴选、考察、报批工作；做好特约研究员考察选聘工作，新聘特约研究员 20 人。用心用情做好参事、特约研究员任期届满离任工作。

（5）强化责任担当，提高执行能力，服务保障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抓紧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工作。疫情期间，积极响应省直机关工委号召，成立室（馆）对口支援广州疫情防控突击队和预备队。加强对受疫情影响党员干部的关心关爱，号召动员居家办公党员干部积极参与社区疫情防控工作，发挥好先锋模范作用。支持鼓励参事馆员发挥专业特长，围绕疫情防控开展专题调研，撰写疫情防控建议。落细落实防控责任，强化防控意识，严密防控措施，做好环境消毒、错峰就餐、防疫物资储备、核酸检测等工作，提升室（馆）疫情应急处置能力，形成群防群控浓厚氛围。二是全力做好乡村振兴大文章。认真履行帮扶八项主要职责，促进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抓实抓细各项工作，推进镇村同建同治同美。三是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加强普法教育，及时传达学习贯彻中央依法治国办对广东省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实地督察的反馈意见，并对反馈意见指出的问题进行认真梳理归纳，结合室（馆）实际，制定整改方案和整改台账，明确了整改时间、牵头领导、落实部门和整改措施，并高质量完成问题整改，推动室（馆）法治政府建设再上一个新台阶。四是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抓好风险防控。注重从政治上防范各类风险，对照室（馆）职能和岗位职责，围绕内务、业务、党建、组织人事等四个方面全面排查风险隐患，制定相应防控措施 13 条，做到防患于未然、消灾于未萌。

（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组织参事围绕省委和省政府中心工作及地方性法规等重要文件草案开展调查研究，了解、反映社情民意，提出意见和建议。目标完成率 100%。

2. 抓住重点，全力围绕“2022 年广东省参事决策咨询会”课题开展调研，形成调研报告和建议，以及编辑管理参事相关刊物，发挥参政议政、建言献策、咨询国是、民主监督作用。目标完成率 100%。

3. 组织馆员撰写和整理文史资料，开展文史研究、艺术创作、文化交流等活动，编辑管理馆员相关书籍和刊物，展现鲜明文艺立场与艺术风格，传承、弘扬岭南优秀传统文化，发挥存史资政、文化建设作用。目标完成率 100%。

4. 加强古籍整理及保管库房建设、网络安全工作、信息化建

设等专项工作，更好发挥服务保障参事文史工作功能作用。目标完成率 100%。

5. 做好参事馆员队伍调查研究的保障工作，提高室（馆）物业的科学管理水平。目标完成率 100%。

6. 做好统战工作。加强对党外参事、馆员的政治学习、凝聚思想共识。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充分发挥他们在建言献策、民主监督的作用，有计划地开展对党外参事、馆员的慰问，传达党的关怀。目标完成率 100%。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2022 年，室（馆）预算财政拨款金额 3,662.80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8.89 万元，年中追加调整财政预算 161.48 万元，其他预算收入 0.52 万元，预算收入合计 3,993.69 万元。

2.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决算收入 3,824.28 万元，其他决算收入 0.52 万元，决算收入合计 3,824.80 万元。

3.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决算支出 3,720.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66.46 万元，占总支出的 71.66%，项目支出 1,054.31 万元，占总支出的 28.34%。

4. 202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 272.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1.52 万元（主要是银行利息结转），项目经费结转 271.40 万元。

项目经费结转构成：

(1) 参事文史事业经费结转 37.59 万元；

(2) 参事馆员人员经费结转 69.73 万元；

(3) 参事馆员调研及业务活动经费结转 41.28 万元；

(4) 馆藏文物古籍保护经费结转 36.77 万元；

(5) 中央文史馆书画院南方分院办公经费结转 19.44 万元；

(6) 重大课题研究经费结转 8.28 万元；

(7) 参事馆员统战联谊、疗养及办公大楼大院物业管理费结转 44.31 万元；

(8) 2022 年省直单位医疗补助包干经费 14.00 万元。

5. 财政资金结转的主要原因：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差异原因。

受新冠疫情影响，室（馆）多项调研和对外交流活动等工作未能正常开展，相关的费用支出有所减少，2022 年广东省参事决策咨询会已经筹备完毕，但受广州下半年疫情严重影响决策咨询会未能举办。另外，2022 “粤港澳大湾区（广东）文史论坛”、第二届“广东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学术座谈会均延期至 2023 年初举办。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差异原因。

2022 年省直单位医疗补助试行包干经费，因全年无大病支出，该项支出为 0。

6. “三公”经费列支情况：

2022 年，室（馆）严格落实中央和广东省关于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规定，切实规范公务消费行为，严格控制并压缩“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和差旅费等行政经费开支。

2022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80.83 万元，决算支出 62.95 万元，未超出预算。本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62.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支出 41.55 万元增加 21.40 万元，增幅 51.50%。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7.88 万元，减幅 22.12%。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2 年度，室（馆）预算编制全面、科学、合理，预算执行严格有效，预算管理规范，履职效益明显。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评分标准，室（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 94.38 分，等级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自评得分 46.38 分，其中：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分 17.97 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分 19.50 分，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得分 8.91 分。

2022 年室（馆）围绕年度预算目标，聚智凝力、履职尽责，奋发有为，以四大重点工作任务为抓手，努力建设高水平政府决策咨询机构，挖掘、弘扬和创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圆满完成了各项绩效目标，得到了国家、省委、省政府领导的多次批示或圈阅，有力地推动了省委、省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取得了较大的社会经济效益。主要体现在：

（1）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提升党建工作实效。

一是认真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党的二十大

召开之后，我们把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聚焦发展所需、群众所盼，锚定重大国家战略，立足广东高质量发展实际，组织开展系列课题调研，在履职尽责中提升学习质量和实效。组织参事和研究员对照二十大报告里提出的系列新观点、新论断、新思想提炼调研主题，激励参事馆员和全体机关干部奋进新征程，将党的二十大报告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切实贯彻落实到参事业务处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二是强化政治引领，助力队伍建设。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全年累计召开党组会议43次、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9次，学习第一议题66个，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参事文史工作高质量发展。每月组织参事组会议学习相关文件精神，业务处各组联络员每周在粤政易发送学习资料，协助党组不定期组织全体参事、特约研究员工作会议，专题传达学习各种重要会议和文件精神，引导参事、特约研究员在调查研究、建言献策中，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的工作要求，强化理论和业务学习对工作实践的指导作用，以党的建设推进新时代参事事业发展。组织馆员线下集中学习与线上学习相结合，进一步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等。在以习近平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展文史业务工作。

三是狠抓学习实效，优化调研方式。以新型高端智库建设要求为契机，加强研究力量，进一步提高调查研究的深度和广度。

坚持问题导向，在调研中除了召开座谈会和查阅参考材料，引导课题组深入基层、群众，针对重点领域、重点工作，扑下身子、沉到一线，到车间码头、田间地头、社区村居，收集第一手材料、听取基层一线声音，开展个别交谈为主要形式的实地调查和解剖麻雀式的蹲点调查，挖掘能反映课题情况的确凿数字和典型事实。

(2) 以主责主业为主线，提高建言献策效能。

一是主抓工作品牌，带动工作全局，精心筹备省参事决策咨询会。围绕“稳中求进、以进固稳，推动我省高质量发展的对策建议”主题，从战略实施、转型发展、绿色发展、文化民生四个方面分17个课题深入调研，认真学习研究相关政策文件和专业资料，前往外省和地市调研82批次，实地调研基层单位277个，召开各类座谈177场次，收集函调资料111份、电子问卷9824份。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后，第一时间组织参事馆员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深化原有课题调研，及时增补2个新调研课题并开展调研，形成19篇高质量调研报告。同时，根据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精神，进一步修改完善调研报告，不断提高决策咨询的科学性、针对性、前瞻性和实效性，为广东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二是紧扣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开展专题调研，努力提升建言水平质量。积极引导参事围绕学深吃透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落实落细重要部署，紧扣热点难点问题，组织参事、研究员开展专题调研。2022年分别

就“双区”和两个合作区建设、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共同富裕、乡村振兴等建言献策。全年共编印《广东参事馆员建议》78期，获得中央、省领导批示28篇39人次，建言质量进一步提高，实效性更加凸显。“关于推动在深圳设立广东金融法院”的建议，由国务院参事室上报国务院，获得韩正、刘鹤、肖捷等时任国务院领导同志的批示。“俄乌冲突对广东经济的影响及政策建议”“推进我省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提质增效”“关于推广佛山氢能源产业发展经验的建议”“加强万绿湖水生态环境保护”“提高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效益”等多篇建议获省领导批示并被有关部门采纳。其中，“坚持制度创新 规则对接引领 推进数字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建议得到黄坤明书记和王伟中省长批示，省商务厅和广州市相关部门召开专题座谈会，研究推进我省数字贸易高质量发展的具体措施。“建设海洋强省 海上通信这关要打通”的建议获省主要领导批示后，省有关部门摘录上报中央部委，广州市进一步开展专题调研，相关涉海部门达成合作意向，进一步提升海上通信服务保障能力。关于“老字号工作”系列建议获得省领导多次批示，相关内容在省政府印发的《广东省促进老字号创新发展行动方案（2022—2025）》中得到有效吸纳。

获省领导批示情况如下：

序号	题目	反馈情况
1	《关于改进节能减排考核工作的几点建议》	获得孙志洋副省长批示

2	《化解广东大型民营房企风险 促进广东经济平稳高质量发展》	获得张新副省长、孙志洋副省长批示
3	《关于加快我省现代物流体系建设的建议》	获得张虎常务副省长批示
4	《俄乌冲突对广东经济的影响及政策建议》	获得张新副省长批示
5	《推进我省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提质增效》	获得孙志洋副省长批示
6	《关于创建粤港澳大湾区岭南陈氏针法培训基地的建议》	获得张新副省长批示
7	《关于节假日高速公路拥堵路段设置潮汐车道 改善出行环境 促进乡村旅游的建议》	获得陈良贤副省长批示
8	《关于“双碳”背景下大力推进我省光伏发电的建议》	获得王曦副省长批示
9	《关于大力推进我省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和活化利用工作的建议》	获得孙志洋副省长批示
10	《关于惩治慈善筹款营销化行为的建议》	获得陈良贤副省长批示
11	《关于推广佛山氢能源产业发展经验的建议》	获得孙志洋副省长批示
12	《坚持制度创新 规则对接引领 推进数字服务高质量发展》	获得黄坤明书记、王伟中省长、张新副省长批示
13	《关于加快我省农村物流体系建设的建议》	获得陈良贤副省长批示
14	《关于加强万绿湖水生态环境保护的建议》	获得孙志洋副省长批示
15	《关于提高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效益的建议》	获得王曦副省长批示
16	《关于促进我省北部生态发展区加快实现绿色发展的建议》	获得孙志洋副省长批示
17	《整治农地撂荒 “端牢”广东饭碗》	获得孙志洋副省长批示
18	《加强建筑垃圾管理 促进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建设》	获得孙志洋副省长批示
19	《推进数字技术引领产业安全发展打造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动力源》	获得王曦副省长批示
20	《佛山强化金融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努力创建粤港澳大湾区产业金融标杆城市》	获得张新副省长批示

三是认真做好重要文件草案征求意见反馈工作。对重要文件、政策提出意见建议是参事履职的重要体现。2022年发挥参事馆员专业特长，审议修改各类文件法规草案60余份，认真研究2023年省《政府工作报告》并及时反馈修改意见。其中，李晖等参事对《广东省地理标志条例（送审稿）》提出的意见建议被吸收采纳。对2023年省《政府工作报告》起草工作提出建议47份，为政府决策提供智力支撑。

（3）针对性开展文史工作，助力文化强省建设。

一是打造文史研究品牌，开展学术理论研究。举办2022“粤港澳大湾区（广东）文史论坛”和第二届“广东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两场学术会议。其中2022粤港澳大湾区（广东）文史论坛由国务院参事室、中央文史研究馆指导，与东莞市人民政府、羊城晚报报业集团共同主办，国史教育中心（香港）、澳门基金会、澳门科技大学、澳门城市大学协办，中共东莞市委宣传部、东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羊城晚报活动大平台承办，论坛主题为“海洋文化与新发展格局”，发出各类函件60多份，邀请沿海省市文史馆、省内文博机构和高校、社科联、社科院等相关单位协助组织专家投稿，通过馆员学术组专家审核，最终精选75篇论文出版合集。第二届“广东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学术座谈会，与羊城晚报报业集团、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共同主办，文化遗产研究院与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承办，主题为“历史文化名城（广州）非遗出新出彩”，经组织馆员专家讨论，定向邀请非遗行业内的专家、学者、相关从业者、非遗传承人等共

44人撰稿，收到论文40篇，最后采用39篇。会议旨在为广州非物质文化遗产出新出彩献计献策，助力广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此外，还组织馆员专家发挥专长讲学授课，开展了5场次岭南文化进校园活动，为传承弘扬岭南文化拓展了更广泛的渠道，打下了更坚实的基础。

二是支持馆员著书立说，出版馆员学术专著。编辑出版了《徐真华教育文集》《海洋中国》《荧晖阁丛稿》《2021粤港澳大湾区（广东）文史论坛——岭南文化与人文湾区论文集》《2022粤港澳大湾区（广东）文史论坛——海洋文化与发展格局论文集》等5部学术著作，另有《侯过书法作品选集》《古直诗文选集》《馆史大事记》3部正在编辑出版中，其中《荧晖阁丛稿》已出版1000册。坚持支持馆员著书立说，重点编辑出版广东历史文化名人、文化学术、文化遗产等方面的丛书，着力打造《馆员文库》和《馆员艺库》两大品牌，更好地传承弘扬岭南优秀文化，存史资政，让岭南文化在文化强省建设中熠熠生辉，绽放出多姿多彩的文化魅力。

三是办好《岭南文史》杂志，打造岭南文化研究的学术阵地前沿。高质量出版了四期《岭南文史》。编刊工作严格遵照《出版管理条例》《期刊出版管理规定》规定，坚持严谨、规范要求，严格进行“三审三校”工作，把好稿件内容质量和意识形态关。按照文史综合类期刊的学术定位及办刊宗旨，进一步加强《岭南文史》约稿、征稿工作。

四是举办馆际书画联展，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围

绕“传承红色基因、发扬革命精神、推进乡村振兴、实现共同富裕、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等主题，开展书法、绘画艺术创作，成功举办了“翰墨丹青颂初心——喜迎二十大广东·吉林文史研究馆馆员书画作品联展”，以书画艺术形式重温党带领中国人民不懈奋斗致富奔小康的伟大光辉历程，展现伟大祖国历经沧桑取得的伟大成就，用心用情讲好党的故事、讲好中国故事、讲好人民故事、讲好英雄故事、讲好广东吉林故事，传承、弘扬中华文明，为人民群众创造更高品质精神文化生活，以文化引领广东、吉林高质量发展，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五是积极开展公益活动，履行馆员社会责任。组织开展送文化下乡挥春惠民活动，助力乡村文化振兴。组织开展向省慈善会捐赠馆员书画、雕塑等艺术作品，彰显大爱，传递正能量。组织主办、指导馆员书画艺术作品联展、个展及云展，为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作出新贡献。

六是共同推动岭南文化建设，为文化强省建设献智献策。与省广播电视局、省乡村振兴局共同主办了“锦绣中华 大美岭南——传承岭南文化、讲好岭南故事”网络视听节目品牌活动，活动启动以来，深受观众、听众喜爱，获得极高赞誉，为广泛传播岭南文化起到积极作用。向省委宣传部（国家版本馆广州分馆筹建办）征集组报送《旧京春色图卷》（高仿真复制件）、《水仙图卷》（高仿真复制件）、《广东省文史馆藏岭南珍惜古籍丛刊》等，由我馆编辑出版各类书籍共 50 册，供国家版本馆广州分馆保存。向澳门科技大学图书馆赠送《广东省文史馆藏岭南古籍

珍本丛刊》（一套 61 册），供该校教学和研究使用。通过组织馆员积极参加文化交流，不断推广岭南文化，使岭南优秀传统文化得到更好的传承和弘扬。

（4）发挥统战优势，加强参事馆员队伍建设，不断提高管理服务水平。

一是加强政策理论学习，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和国家的决策部署和大政方针上来。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把社会各界代表性人物吸收到参事和馆员队伍中来，团结到党的周围。加强对党外参事、馆员的政治学习，凝聚思想共识。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充分发挥他们在建言献策、民主监督的作用，有计划地开展对党外参事、馆员的慰问，传达党的关怀，画好最大同心圆。

二是做好参事、馆员和特约研究员选聘任职和参事、特约研究员离任工作。根据中办、国办《意见》，积极与省委组织部、省委统战部，民主党派、高校和科研院所等联系沟通，及时跟进 2022 年拟聘参事、馆员等人选考察、报批等工作，完成 2022 年新聘特约研究员考察选聘工作，新聘特约研究员 20 人。协助室（馆）党组举办 2022 年新聘特约研究员聘书颁发仪式。做好 7 位参事、15 位特约研究员任期届满离任工作，按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备，组织召开离任谈话会，为离任参事、特约研究员发荣誉证书。

三是做好参事、馆员和特约研究员日常工作。做好参事、馆员列席省政协和省人大会议的组织报名工作。做好参事馆员经常走访、节日慰问、生病探望、健康疗养等工作。制定春节、中秋

国庆节前慰问参事馆员工作方案。协助省委统战部对重要统战对象开展新春慰问工作。组织开展理论学习、业务研讨、茶话会、节日联欢会等联谊活动。落实参事馆员各项待遇保障，重要工作征求参事馆员意见建议。按有关规定，每月计发参事、馆员生活补贴，为退休参事计发放履职待遇金，并统筹做好绩效考核、工资福利、医疗等各项保障工作。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自评得分 2 分。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自评得分 2 分。本期单位新增项目为省财政厅追加项目，室（馆）严格执行规定程序和 workflows，科学设定绩效指标和标准。

2. 预算执行，自评得分 7 分。

（1）预算编制约束性，本指标由省财政厅预算处评分，得分 4 分。

室（馆）部门预算编制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均符合相关制度要求，得分 4 分。

（2）财务管理合规性，自评得分 3 分。

本期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室（文史馆）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规定。

3. 信息公开，自评得分 3 分。

（1）预决算公开合规性，得分 2 分。

室（馆）2022年部门预算已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在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室官网公开。2022年决算暂未批复，2021年决算已按规定公开。本指标由省财政厅监督局评分，得分2分。

（2）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自评得分1分。

室（馆）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于2022年7月20日在单位门户网站按规定公开。自评得分1分。

4. 绩效管理，自评得分14.5分。

（1）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自评得分5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广东省委 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等规定，室（馆）制定了《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室（文史研究馆）预算绩效管理办法》。

（2）绩效管理制度执行，得分9.5分。

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均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与要求。本指标由省财政厅绩效处评分，得分9.5分。

5. 采购管理，自评得分9分。

（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采购意向100%向社会公开，采购意向公开完整、及时符合规定。本指标由省财政厅采购处评分，得分0.5分。

（2）采购意向公开时限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均不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公开，

符合规定。本指标由省财政厅采购处评分，得分 1.5 分。

(3)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已建立了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省财政厅备案，本指标由省财政厅采购处评分，得分 1 分。

(4) 采购活动合规性

采购活动均合法合规，符合相关制度与要求，本指标由省财政厅采购处评分，得分 2 分。

(6)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均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本指标由省财政厅采购处评分，得分 3 分。

(7) 合同备案时效性

均已签订合同但未及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本指标由省财政厅采购处评分，得分 0 分。

(8) 采购政策效能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室（馆）本年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占比为 100%。自评得分 1 分。

6. 资产管理，自评得分 10 分。

(1) 资产配置合规性

室（馆）办公用房（包括办公室用房、服务用房、设备用房和附属用房）建筑面积 4028 平方米，人均办公用房 13.94 平方米。严格按照规定，合理购置办公室设备，办公面积和办公

设备配置均符合标准。自评得分 2 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单位公务用车粤 AAE229 由原省教育厅调配至室（馆），于 2006 年 7 月购置，已超过规定的使用年限，车况较差，维修费用高，安全隐患较多，经专业机构评估后，按规定进行了报废处置，办理机动车注销证明，取得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并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收到报废处置收益 1485 元当日上缴国库。

本年处置收入均已按规定及时上缴。自评得分 1 分。

(3) 资产盘点情况

于 2022 年年末已完成资产盘点，并编制固定资产盘点台账，对已超出使用年限且损坏无法维修的固定资产，集中存放，统一进行报废处置。自评得分 1 分。

(4) 数据质量

室（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证明。该指标由省财政厅资产处评分 2 分。

(5) 资产管理合规性

制订了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程，并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的要求严格执行。本年未发生出租、出借国有资产事项，处置国有资产符合国有资产管理法规相关规定，本年度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未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自评得分 2 分。

(6) 固定资产利用率

室（馆）固定资产目前全部在用，无闲置资产，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该指标由省财政厅资产处评分 2 分。

7. 运行成本分析，自评得分 1.50 分。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022 年度室（馆）各类商品和服务支出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能耗支出	20.40
物业管理费	110.91
行政支出	68.88
租赁费	6.90
服务付费支出	312.40
其中：维修（护）费	97.02
业务活动支出	0.90
其中：会议费支出	0.00
培训费支出	0.00
外勤支出	194.33
其中：差旅费支出	140.30
工会福利支出	42.04
专用支出	0.00
其他支出	47.72
公用经费支出	470.49

室（馆）2022年运行成本控制效果如下：

室（馆）能耗支出 29.07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为中间位。

单位物业管理费 158.04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为中间位。

人均行政支出 0.25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为前 20 名。

人均业务活动支出 33 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为前 20 名。

人均外勤支出 0.71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为前 20 名。

人均公用经费支出 1.72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为前 20 名。

运行成本控制效果自评得分 1.50 分。

（2）“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22 年度室（馆）“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本指标由省财厅绩效处评分 1 分。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室（馆）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主动作为、有效履职，在预算执行、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控制等各个方面努力提高效率，但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方面仍存在一些问题：

一是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如“馆藏书画、古籍整理、修复数量”，年度目标值设置为 20 册（幅）；出版《姚雨平传》，年度目标值设置为 1000 册，但本年度均未完成。

改进措施：科学合理设置各层次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

二是合同备案不及时。

改进措施：要求采购员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中发现问题及整改情况如下：

1. 个别绩效目标值设定与实际情况差异较大。针对这一问题，室（馆）在制定绩效目标时加强研判，增强工作前瞻性，科学合理设置工作目标。

2. 绩效指标设置效益指标较少，主要为产出指标。室（馆）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已合理增加效益指标。